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人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Chinese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9)

完成有關出售可換股債券之重大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就有關出售可換股債券之重大及關連交易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日、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三日、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之公佈及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該通函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協議之全部條件已獲達成或獲豁免（視乎情況而定），故出售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完成。

承董事會命
華人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國興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林國興先生（主席）及陳瑞常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袁慧敏女士、王展望先生及周傳傑先生。

本公佈包括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最少寄存七日及刊載於本公司www.chinesestrategic.com網站內。